

河南省济源玉川产业集聚区

区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审查意见

受济源玉川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四地质矿产调查院承担了河南省济源玉川产业集聚区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并于2022年8月编制完成了《河南省济源玉川产业集聚区规划区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

2022年8月25日,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四地质矿产调查院在郑州市聘请有关专家(名单附后),对该《评估报告》进行了审查,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评估工作是根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规范》(GB/T 40112-2021)及有关规定进行的,依据“济源玉川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09~2020)说明书”,在分析利用前人资料的基础上,开展了地质环境综合调查,完成调查面积11.6km²、地质地貌调查点20个、水文地质调查点8个,收集相关成果资料6份。报告依据资料较充分。

二、根据拟建工程特点及建设场地地质环境条件,拟建工程位于低山和倾斜平原地貌,评估以规划用地范围作为评估范围,确定评估区面积约11.6km²。评估区区域地质构造条件较复杂,建设场地附近无全新世活动断裂,地震基本烈度为Ⅶ度,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0.1g,区域地质背景中等;地形较简单,相对高差为100m,地形较简单,地貌类型单一;岩土体结构较简单,工程地质性质良好;地质构造较复杂;工程水文地质条件良好;地质灾害发育弱,危害小;人类活动较强烈,对地质环境的影响、破坏较严重。综合判定评估区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为中等。河南省济源玉川产业集聚区规划区评估项目属于城市总体规划区,属重要建设项目。综合确定评估级别为一级。评估区范围划定较合理,评估级别确定正确。

三、经野外调查,由于评估区内未发现滑坡、崩塌、泥石流、岩



溶塌陷、采空塌陷、地裂缝、地面沉降、不稳定斜坡等地质灾害，因此，现状条件下，评估区地质灾害发育程度不发育、危害程度小、危险性小。现状评估符合实际。

四、预测评估认为，评估区工程建设引发和遭受基坑边坡崩塌的可能性小，发育程度弱，危害程度小，危险性小。评估区北部片区的中部和西部 T1、T3、T6、T9 生态修复高填方区域工程建设引发和遭受地面不均匀沉陷的可能性中等，发育程度弱，危害程度中等，危险性中等；评估区其它区域工程建设引发和遭受地面不均匀沉陷灾害的可能性小，危险性小。评估区南部片区东北部工程建设有遭受采空塌陷及伴生地裂缝可能性，发育程度弱，危害程度小，危险性小。

五、综合分区评估和建设场地适宜性认为，评估区北部片区的中部和西部 T1、T3、T6、T9 等生态修复高填方用地区为地质灾害危险性中等区，基本适宜工程建设，须对可能引发和遭受的地质灾害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评估区其它区域为地质灾害危险性小区，适宜工程建设。综合分区评估和建设场地适宜性评价结论明确，所提出的地质灾害防治措施和建议基本可行，建设单位应予采纳。

六、在建设用地范围内，如果有列入《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工程建设项目区域评估工作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函〔2020〕30 号）负面清单的建设项目，以及位于区域评估成果中划定的地质灾害危险性中等以上区域的相关重要建设项目，按《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和《河南省地质环境保护条例》等相关规定，建议实行单个建设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综上所述，该评估报告内容全面，结论明确，符合《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规范》（GB/T40112-2021）要求。审查通过。

专家组组长：

王建华

2022年8月26日



河南省济源玉川产业集聚区 区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专家审查组名单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名	备 注
王继华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	教授级高工	王继华	组 长
宋云力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	教授级高工	宋云力	成 员
司百堂	河南省有色金属地质矿产局	教授级高工	司百堂	成 员
郭新华	河南省自然资源科学研究院	教授级高工	郭新华	成 员
徐邳杰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	高级工程师	徐邳杰	成 员



河南省济源玉川产业集聚区
区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报告编制单位：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第四地质矿产调查院

报告提交时间：二〇二二年八月

